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5233)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茶專路 6 號
電 話：(03)263-1212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 ~ 44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2 ~ 4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4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4001086 號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附註四(三)及六(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之採用權益法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47,191 仟元及 52,687 仟元，各佔資產總額之 8%及 1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計損失新台幣 131 仟元及利益新台幣 1 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12%及 0%。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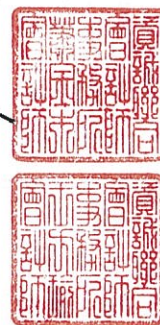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金木

會計師

王方瑜

蕭金木
王方瑜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8 月 1 3 日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6 月 30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2,426	14	\$ 27,593	8	\$ 52,454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910	-	6,592	2	6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5,083	2	12,408	4	13,024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5,509	3	16,085	4	26,343	6
1200	其他應收款		7,172	1	76	-	4,387	1
130X	存貨	六						
		(三)(四)	45,456	7	58,840	16	56,834	14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9,513	2	12,130	3	7,658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144,644	24	7,710	2	9,09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0,713	53	141,434	39	169,863	4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7,191	8	47,832	13	52,687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						
		八	148,673	24	169,094	46	186,364	45
1780	無形資產		1,058	-	1,591	1	9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一)	-	-	-	-	5,05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88,750	15	4,434	1	4,43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5,672	47	222,951	61	249,508	60
1XXX	資產總計		\$ 606,385	100	\$ 364,385	100	\$ 419,371	100

(續次頁)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6月30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6 月 30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									
		八	\$	114,503	19	\$	81,194	22	\$	84,565	20
2150	應付票據			4,858	1		8,505	3		2,940	1
2170	應付帳款			81,441	13		15,058	4		18,451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79	-		1,162	-		757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四)		3,478	1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7,696	3		25,244	7		18,427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十									
		一)		30,116	5		13,848	4		28,672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2,471	42		145,011	40		153,812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及									
		八		8,420	1		-	-		3,00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十									
		一)		24,859	4		9,844	2		11,13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279	5		9,844	2		14,137	3
2XXX	負債總計			285,750	47		154,855	42		167,949	40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507,265	84		457,265	126		457,265	10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60,000	10		19,200	5		19,200	5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六)	(	245,958)	(41)	(	266,139)	(73)	(	224,534)	(5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672)	-	(	796)	-	(	50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20,635	53		209,530	58		251,422	60
3XXX	權益總計			320,635	53		209,530	58		251,422	6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06,385	100	\$	364,385	100	\$	419,37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3年8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71,397 100	\$ 100,6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及七	(237,894) (88)	(98,992) (9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3,503 12	1,677 2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5,164) (2)	(3,039) (3)
6200 管理費用		(18,328) (7)	(22,545) (2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969) (3)	(12,180)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461) (12)	(37,764) (3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2 -	(36,087) (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5,648 2	4,479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12) (1)	854 1
7050 財務成本		(1,566) (1)	(1,600)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1) -	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9 -	3,734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81 -	(32,353) (3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	(2,345)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 損)		981 -	(34,698) (3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981 -	(\$ 34,698) (3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124 -	\$ 1,259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1,105 -	(\$ 33,439) (3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81 -	(\$ 34,698) (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05 -	(\$ 33,439) (33)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0.02 (\$	0.7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3年8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股本	預收股款	資本公積	溢價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權	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月 1 日	\$ 425,265	\$ 39,576	\$ -	\$ -	\$ 189,836	\$ 1,768	\$ 273,237	
本期淨損	-	-	-	-	(34,698)	-	(34,6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59	1,259	
現金增資	32,000	(39,576)	19,200		-	-	11,624	
6 月 30 日	\$ 457,265	\$ -	\$ 19,200	\$ 19,200	\$ 224,534	\$ 509	\$ 251,422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 月 1 日	\$ 457,265	\$ -	\$ 19,200	\$ 19,200	\$ 266,139	\$ 796	\$ 209,53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9,200)	19,200	-	-	-	
本期淨利	-	-	-	-	981	-	9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4	124	
現金增資	50,000	-	60,000		-	-	110,000	
6 月 30 日	\$ 507,265	\$ -	\$ 60,000	\$ 60,000	\$ 245,958	\$ 672	\$ 320,63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 103 年 8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上半年度	102 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 981	(\$ 32,35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十九)	20,695	22,051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206	70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31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3)	15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628)	(110)
利息費用		1,566	1,6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5,682	261
應收帳款淨額		(2,675)	10,127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576	(6,683)
其他應收款		(7,096)	(3,981)
存貨		13,384	1,466
預付款項		2,617	3,2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647)	(5,595)
應付帳款		66,383	6,194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783)	(696)
應付建造合約款		3,478	-
其他應付款		(3,966)	12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284	5,8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5,145	2,252
收取之利息		1,628	110
支付之利息		(1,566)	(1,7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5,207	6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13,233)	(1,55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28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60)	(5,4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7	-
取得無形資產		(673)	(56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17)	(2,9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5,736)	(12,7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33,309	(325)
舉借長期借款		8,420	-
償還長期借款		(6,000)	(9,935)
應付租賃款增加		29,633	4,445
現金增資		110,000	11,6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5,362	5,8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4,833	(6,2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93	58,7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426	\$ 52,45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金木、王方瑜會計師民國103年8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向春



經理人：程敬義



會計主管：袁山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池之製造、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設備之製造及相關業務之服務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 12 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部分投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者，依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保留部分應採用權益法，直至分類為待出售之部分被處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企業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6.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釐清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定義時，應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非存貨。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項目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故尚未列示相關影響金額，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

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名稱	名稱	業務性質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名稱	名稱	業務性質	102年6月30日		說明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業務	100.00		(註)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

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平時採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與期末存貨中。製成品及在

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建造合約

1.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之定義，建造合約係指為建造一項資產而特別議定之合約。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且該合約很有可能獲利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2.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客戶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3. 本集團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

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 器 設 備	3 年 ~ 11 年
運 輸 設 備	5 年
辦 公 設 備	5 年 ~ 6 年
租 賃 資 產	8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8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8 年

(十四)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

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工程收入

本集團之工程收入主要係承攬高性能鋰離子動力電池成套生產線所產生，此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完成進度認列工程收入。

2.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池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

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建造合約

本集團根據工程合約性質，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完成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及成本。因此，合約收入及總成本之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影響未來年度之收益，惟本集團已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3.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機器設備為\$71,080。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47,191。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5,456。

7.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96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358	\$ 357	\$ 49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2,068	27,236	46,959
定期存款	-	-	5,000
合計	<u>\$ 82,426</u>	<u>\$ 27,593</u>	<u>\$ 52,45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25,244	\$ 19,807	\$ 13,327
減：備抵呆帳	(10,161)	(7,399)	(303)
	<u>\$ 15,083</u>	<u>\$ 12,408</u>	<u>\$ 13,024</u>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群組A	\$ 6,094	\$ 2,709	\$ 11,366
群組B	-	-	-
	<u>\$ 6,094</u>	<u>\$ 2,709</u>	<u>\$ 11,366</u>

註：

群組 A：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者。

群組 B：其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30天內	\$ 3,408	\$ 58	\$ 656
31-90天	9	1,054	785
91-180天	1,190	7,149	217
181天以上	4,382	1,438	-
	<u>\$ 8,989</u>	<u>\$ 9,699</u>	<u>\$ 1,65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102 年 12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10,161、\$7,399及\$303。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7,40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2,758
6月30日	\$	10,161
		102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303
6月30日	\$	303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102 年 12 月 30 日及 102 年 6 月 30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3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612	(\$ 2,838)	\$ 9,774
半成品	19,202	(335)	18,867
在製品	4,424	(445)	3,979
製成品	17,760	(4,924)	12,836
合計	\$ 53,998	(\$ 8,542)	\$ 45,456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620	(\$ 2,424)	\$ 10,196
半成品	15,424	(175)	15,249
在製品	6,751	(1)	6,750
製成品	31,444	(4,799)	26,645
合計	\$ 66,239	(\$ 7,399)	\$ 58,840
102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680	(\$ 1,722)	\$ 11,958
半成品	16,328	(259)	16,069
在製品	5,116	(108)	5,008
製成品	28,864	(5,065)	23,799
合計	\$ 63,988	(\$ 7,154)	\$ 56,834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之存貨及在建工程相關費損：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工程成本	\$ 142,311	\$ -
已出售存貨成本	94,441	98,992
跌價損失	1,142	-
	<u>\$ 237,894</u>	<u>\$ 98,992</u>

(四) 在建工程

	103年6月30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190,748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94,226)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 3,478)
列報為：	
應付建造合約款	(\$ 3,478)
	<u>(\$ 3,478)</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 30,214	\$ 33,063	\$ 36,721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5,771	13,168	13,681
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1,206	1,601	2,285
	<u>\$ 47,191</u>	<u>\$ 47,832</u>	<u>\$ 52,687</u>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3年6月30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 236,522	\$ 23,670	\$ -	(\$ 11,789)	25.00%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24,306	39,155	92,784	14,061	18.52%
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58,708	49,262	-	(2,109)	20.00%
	<u>\$ 419,536</u>	<u>\$ 112,087</u>	<u>\$ 92,784</u>	<u>\$ 163</u>	
102年12月31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 236,513	\$ 23,657	\$ -	(\$ 24,504)	25.00%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09,015	37,917	139,258	10,151	18.52%
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67,007	56,246	-	(3,368)	20.00%
	<u>\$ 412,535</u>	<u>\$ 117,820</u>	<u>\$ 139,258</u>	<u>(\$ 17,721)</u>	
102年6月30日					
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	\$ 236,520	\$ 23,657	\$ 19	(\$ 10,979)	25.00%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27,908	54,039	85,994	11,403	18.52%
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11,425	-	-	-	20.00%
	<u>\$ 375,853</u>	<u>\$ 77,696</u>	<u>\$ 86,013</u>	<u>\$ 424</u>	

本集團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係依各關聯企業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認列關聯企業(損失)利益分別為\$(131)及\$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銷售與被投資公司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8,247及\$9,516均業已消除，其相對之負債科目，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 預付款項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預付租金	\$ 2,835	\$ 8,505	\$ 2,835
預付貨款	1,111	1,516	2,798
其他	5,567	2,109	2,025
	<u>\$ 9,513</u>	<u>\$ 12,130</u>	<u>\$ 7,658</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309,024	\$ 17,555	\$ 30,686	\$ 25,589	\$ 382,8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0,175)	(2,955)	(17,641)	(12,989)	(213,760)
	<u>\$ 128,849</u>	<u>\$ 14,600</u>	<u>\$ 13,045</u>	<u>\$ 12,600</u>	<u>\$ 169,094</u>
<u>103年</u>					
1月1日	\$ 128,849	\$ 14,600	\$ 13,045	\$ 12,600	\$ 169,094
增添	245	-	81	653	979
本期移轉	(43,050)	43,050	-	-	-
報廢	(30)	-	-	(675)	(705)
折舊費用	(14,934)	(2,013)	(1,834)	(1,914)	(20,695)
6月30日	<u>\$ 71,080</u>	<u>\$ 55,637</u>	<u>\$ 11,292</u>	<u>\$ 10,664</u>	<u>\$ 148,673</u>
<u>103年6月30日</u>					
成本	\$ 209,757	\$ 116,951	\$ 30,766	\$ 25,370	\$ 382,84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38,676)	(61,315)	(19,474)	(14,706)	(234,171)
	<u>\$ 71,081</u>	<u>\$ 55,636</u>	<u>\$ 11,292</u>	<u>\$ 10,664</u>	<u>\$ 148,673</u>

	機器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274,233	\$ 47,564	\$ 30,682	\$ 22,006	\$ 374,48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24,303)	(23,185)	(13,731)	(9,067)	(170,286)
	<u>\$ 149,930</u>	<u>\$ 24,379</u>	<u>\$ 16,951</u>	<u>\$ 12,939</u>	<u>\$ 204,199</u>
<u>102年</u>					
1月1日	\$ 149,930	\$ 24,379	\$ 16,951	\$ 12,939	\$ 204,199
增添	477	-	112	3,642	4,231
報廢	(15)	-	-	-	(15)
本期移轉	(17,555)	17,555	-	-	-
折舊費用	(12,719)	(5,318)	(2,017)	(1,997)	(22,051)
6月30日	<u>\$ 120,118</u>	<u>\$ 36,616</u>	<u>\$ 15,046</u>	<u>\$ 14,584</u>	<u>\$ 186,364</u>
<u>102年6月30日</u>					
成本	\$ 257,094	\$ 65,118	\$ 30,793	\$ 25,591	\$ 378,5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36,976)	(28,502)	(15,747)	(11,007)	(192,232)
	<u>\$ 120,118</u>	<u>\$ 36,616</u>	<u>\$ 15,046</u>	<u>\$ 14,584</u>	<u>\$ 186,36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114,503</u>	2%~3%	請詳附註八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76,490	1.7%~2.94%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u>4,704</u>	3%	無
	<u>\$ 81,194</u>		
借款性質	102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74,565	1.75%~3.9%	請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u>10,000</u>	3%	無
	<u>\$ 84,565</u>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3年6月30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6月30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310,008</u>	<u>\$ 103,972</u>	<u>\$ 99,127</u>

(九)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6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抵押借款	自98年7月24日至103年7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98年10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15%	請詳附註八	\$ 3,000
擔保借款	103年2月27日至110年1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104年7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625%	請詳附註八	8,42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000)
				<u>\$ 8,42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抵押借款	自98年7月24日至103年7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98年10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15%	請詳附註八	\$ 9,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9,000)
				<u>\$ -</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6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1年4月30日至102年10月3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1年5月30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41%	請詳附註八	\$ 2,828
抵押借款	自98年7月24日至103年7月15日，並按季付息，另自98年10月15日開始分期償還本金	3.15%	請詳附註八	15,000
				17,82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828)
				<u>\$ 3,000</u>

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十) 其他應付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189	\$ 9,754	\$ 8,500
應付設備款	453	4,035	949
應付修繕費	1,456	1,685	994
應付委外加工費	346	985	1,161
其他	6,252	8,785	6,823
	<u>\$ 17,696</u>	<u>\$ 25,244</u>	<u>\$ 18,427</u>

(十一)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承租部分機器設備，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契約到期時，機器設備之所有權無償移轉至本集團，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本集團於民國103年6月30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6月30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3年6月30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19,270	(\$ 1,410)	\$ 17,860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6,117	(468)	15,649
	<u>\$ 35,387</u>	<u>(\$ 1,878)</u>	<u>\$ 33,509</u>
102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3,942	(\$ 66)	\$ 3,876
	<u>\$ 3,942</u>	<u>(\$ 66)</u>	<u>\$ 3,876</u>
102年6月30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不超過1年	\$ 8,610	(\$ 240)	\$ 8,370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12	(2)	510
	<u>\$ 9,122</u>	<u>(\$ 242)</u>	<u>\$ 8,880</u>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

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公司合併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並無退休金辦法。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65 及\$1,190。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 條件	本期實際 離職率	估計未來 離職率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3.4.1	500 (仟股)	103.4.1~5.12	立即 既得	-	-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		102年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500	22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143)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357)	22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民國 103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6.63 元。

4. 本集團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3.4.1	6.63	22	29.08%	0.11年	-	0.52%	-

5. 本集團因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權益交割	-	-
現金交割	-	-
合計	-	-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07,26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 股數(仟股)	102年 股數(仟股)
1月1日	45,727	42,527
現金增資	5,000	3,200
6月30日	50,727	45,727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以每股 22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該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6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惟分派時應如下：

-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一。
- (3) 尚有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

經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因經營虧損，無盈餘可供分派，業已分別經民國 103 年 6 月 25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另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19,200，有關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為累積虧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營業收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工程合約收入	\$ 190,748	\$ -
銷貨收入	80,649	100,669
合計	<u>\$ 271,397</u>	<u>\$ 100,669</u>

(十八) 其他收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科專補助款收入	\$ 3,552	\$ 4,204
利息收入	1,628	110
其他	468	165
合計	<u>\$ 5,648</u>	<u>\$ 4,479</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6,593	\$ 14,035	\$ 30,628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34,795	-	34,795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17,917	-	17,917
建造合約成本	142,311	-	142,311
折舊費用	17,406	3,289	20,695
攤銷費用	161	1,045	1,206
租金支出	3,160	1,685	4,845
水電瓦斯費	4,009	375	4,384
檢測費	-	130	130
勞務費	-	1,060	1,060
其他費用	1,542	11,842	13,384
合計	<u>\$ 237,894</u>	<u>\$ 33,461</u>	<u>\$ 271,355</u>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8,128	\$ 17,457	\$ 35,585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51,565	-	51,565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2,944	-	2,944
折舊費用	15,843	6,208	22,051
攤銷費用	172	537	709
租金支出	3,353	2,276	5,629
水電瓦斯費	3,747	568	4,315
檢測費	3	2,031	2,034
勞務費	-	1,107	1,107
其他費用	3,237	7,580	10,817
合計	<u>\$ 98,992</u>	<u>\$ 37,764</u>	<u>\$ 136,756</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26,028	\$ 30,620
勞健保費用	2,436	2,620
退休金費用	1,065	1,190
其他用人費用	1,099	1,155
	<u>\$ 30,628</u>	<u>\$ 35,585</u>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2,345
所得稅費用	\$ -	\$ 2,345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3.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0，因本公司尚有待彌補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二十二) 每股盈餘(虧損)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 981	46,143	\$ 0.02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虧損	(\$ 34,698)	45,727	(\$ 0.76)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資產，租賃期間介於 102 至 103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皆認列\$5,409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835	\$ 8,505	\$ 2,83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	-
	\$ 2,835	\$ 8,505	\$ 2,835

(二十四)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固定資產	\$ 978	\$ 4,23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035	2,13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53)	(949)
本期支付現金	<u>\$ 4,560</u>	<u>\$ 5,41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31,095	\$ 31,837
— 其他關係人	3,404	24,302
—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的個體	-	1,171
總計	<u>\$ 34,499</u>	<u>\$ 57,310</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而收款政策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收款政策相近。

2. 進貨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u>\$ 368</u>	<u>\$ 2,432</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而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與一般供應商約當。

3. 應收帳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 12,274	\$ 10,229	\$ 17,391
— 其他關係人	2,991	5,613	7,755
— 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的個體	244	243	1,197
總計	<u>\$ 15,509</u>	<u>\$ 16,085</u>	<u>\$ 26,34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帳款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379	1,162	757
總計	<u>\$ 379</u>	<u>\$ 1,162</u>	<u>\$ 757</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該應付款並無付息。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獎金	\$ 812	\$ 752
業務執行費用	825	778
總計	<u>\$ 1,637</u>	<u>\$ 1,53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6月30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0,195	\$ 7,710	\$ 9,098	短期借款擔保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4,449	-	-	提供予銀行及業主作為工程履約之保證款項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6,299	-	-	提供予銀行及業主作為工程履約之保證款項
機器設備	44,354	48,637	52,921	長期借款擔保
	<u>\$ 265,297</u>	<u>\$ 56,347</u>	<u>\$ 62,0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因購置設備而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價款為\$2,847。
- (二)本集團因營業所需向非關係人承租廠房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合約期間為 3 年，本公司預計未來各年度之租金支出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 (三)本公司與香港樂榮節能動力科技有限公司約定共同設立控股公司香港樂榮有量有限公司總投資額為\$500,000，本公司需投資金額為\$125,000，持股 25%，截至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投資金額為\$52,106。
- (四)本公司與 Mega Bloom Global、Delaware Power Systems 及 Adven Solutions 約定共同設立控股公司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達普動力總成有限公司)總投資額為美金 2,380,952 元，本公司須投資金額為美金 476,190 元，持股 20%，截至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投資金額為美金 77,143 元，尚需投資金額為美金 399,047 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

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80	29.87	\$ 29,268	1%	\$ 293	\$ -
歐元：新台幣	4	40.78	163	1%	2	-
日幣：新台幣	4,706	0.2946	1,386	1%	14	-
人民幣：新台幣	40,119	4.81	192,972	1%	1,93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12	29.87	\$ 30,223	1%	\$ 30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5	29.87	\$ 11,199	1%	\$ 112	-
日幣：新台幣	15,925	0.2946	4,692	1%	47	-
人民幣：新台幣	319	4.8100	1,534	1%	15	-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63	29.81	\$ 25,726	1%	\$ 257	\$ -
歐元：新台幣	4	41.09	164	1%	2	-
日幣：新台幣	2,099	0.2839	596	1%	6	-
人民幣：新台幣	159	4.92	782	1%	8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09	29.81	\$ 33,059	1%	\$ 33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64	29.81	\$ 13,832	1%	\$ 138	-
日幣：新台幣	23,384	0.2839	6,639	1%	66	-
人民幣：新台幣	159	4.9200	782	1%	8	-

102年6月30日

102年03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73	30.00	\$ 47,190	1%	\$ 472	\$ -
歐元：新台幣	4	39.15	157	1%	2	-
日幣：新台幣	2,366	0.3036	718	1%	7	-
人民幣：新台幣	37	4.89	181	1%	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24	30.00	\$ 36,720	1%	\$ 36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181	30.00	\$ 185,430	1%	\$ 1,854	-
日幣：新台幣	13,453	0.3036	4,084	1%	41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請詳附註六(二)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14,503	\$ -
應付票據	4,858	-
應付帳款	81,820	-
其他應付款	17,69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00	8,42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1,194	\$ -
應付票據	8,505	-
應付帳款	16,220	-
其他應付款	25,244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0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4,565	\$ -
應付票據	12,061	-
應付帳款	19,208	-
其他應付款	18,42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828	3,000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融通情形：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池系列產品製造買賣	\$ 4,349	\$ 4,349	1,079,607	18.52	\$ 15,771	\$ 14,061	\$ 2,604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事業	52,106	52,106	1,000,000	100.00	30,214	(2,947)	(2,947)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事業	2,285	2,285	10,000	20.00	1,206	(2,109)	(422)	
SUN FIELD INVESTMENT CO., Ltd.	香港榮榮有量有限公司	香港	轉投資事業	52,106	52,106	1,703,912	25.00	30,214	(11,789)	-	
DYNAMIC ELECTRIC PROPULSION ALLIANCE INC.	香港文興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轉投資事業	2,285	2,285	4,502,540	100.00	1,206	(2,109)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杭州樂榮有量電池科技有限公司	電池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 216,19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2,106	\$ -	\$ 52,106	(\$ 11,789)	25	(\$ 2,947)	\$ 30,214	\$ -	註
廣州達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電池系列產品之製造買賣	47,01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285	-	2,285	(2,109)	18	(422)	1,206	-	註

註：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有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4,391	\$ 54,391	\$ 192,381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經營單一產業，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整廠設備輸出	電池芯電池組	合計
部門收入合計	\$ 190,748	\$ 80,649	\$ 271,397
部門(損)益	\$ 33,623	(\$ 32,642)	\$ 981
部門資產(註)	\$ -	\$ 606,385	\$ 606,385

民國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整廠設備輸出	電池芯電池組	合計
部門收入合計	\$ -	\$ 100,669	\$ 100,669
部門(損)益	\$ -	(\$ 32,353)	(\$ 32,353)
部門資產(註)	\$ -	\$ 419,371	\$ 419,371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無。